

双柏县红十字会关于认定李会琴为红十字 一星级志愿者的公示

经个人申请、县红十字会审定，拟评定李会琴同志为一星级志愿者，现将评定结果予以公示：

双柏县红十字会志愿者李会琴，自加入志愿者队伍后，热爱志愿服务工作。积极参与无偿献血宣传、“创国家级文明城市实践行动”、爱国卫生“7个专项行动”、“99公益日”“5·8人道公益日”活动宣传、爱心公益捐赠活动等志愿服务活动。李会琴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达120小时，已达到认定一星级志愿者的标准。

为表彰先进、树立典型，推动全县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，根据《中国红十字会志愿服务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县红十字会会议讨论，决定认定李会琴同志为红十字一星级志愿者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4月1日至4月7日

问题反映单位：双柏县红十字会

联系电话：7712655

